

证券代码：832217

证券简称：丰禾支承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辉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和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17,73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9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4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在任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2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 2022 年年度公司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以及 2023 年年度开展业务所面临的市场形势，公司编制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392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6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2,6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4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23 年 4 月 1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3-005）、《2022 年年报报告摘要》（2023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 4,146,675.62 元，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5,975,151.62 元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,244,63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分配现金股利 4,848,927.00 元人民币，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17,73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宋长昊律师、张希虎律师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(二)《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关于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法律意见书》。

徐州丰禾回转支承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5 日